

花蓮縣國風國中105學年度「第12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學校初選」實施計畫

壹、 依據：中華民國105年第12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競賽辦法。

貳、 目標：

一、 激發學生主動關懷環境、鄉土和世界的情懷。

二、 提高學生對社會領域相關知識之興趣，並進而能主動探究求知。

參、 辦理單位：教務處。

肆、 辦理時間：105年9月10日(六)(午休時間12：30~13：20)。為避免影響公平性，未準時報名、或是選手未於報到時間內準時報到者，皆不得參加選拔。

伍、 辦理地點：依報名人數分別設置考場於生物實驗室、理化實驗室、電腦教室。

陸、 參加對象：七、八、九年級同學報名參加。由各班導師或地理老師推薦，每班至少1人，最多2人。

柒、 競賽內容：著重地理、環境等相關的素材，由「中華民國105年第12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」主辦單位端提供校內初賽試題，現場作答，命題範圍不侷限於教科書。

捌、 試題形式：依據「中華民國105年第12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」主辦單位端所提供校內初賽試題。

玖、 獎勵辦法：校內初賽各年級前三名學生給予嘉獎一次及獎狀一只鼓勵。表現成績達總體前七名(註)學生，代表本校參加「中華民國105年第12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」花蓮縣縣市複賽。(註：802李同學獲得第11屆全國決賽銅牌，列入種子選手，不需另外參加校內初賽。)

壹拾、 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-----請依虛線剪下

第 12 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學校初選報名表

班級	座號	姓名	導師簽名/地理老師簽名

※ 報名表請於 9/7(三) 16:00 前，繳回給教務處研發組張雅婷老師。逾時不候。